

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14 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

壹、依據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依據「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每年執行績效評估作業，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提報董事會。

貳、評估期間

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

參、評估範圍

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與功能性委員會(包含:審計委員會、薪資報酬委員會、提名委員會及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)。

肆、評估程序

由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，並分發填寫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、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及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等相關自評問卷，由統籌之執行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，依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，記錄評估結果報告，送交董事會報告。

伍、評估面向及成果

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 115 年 3 月 5 日提董事會議報告。

(1)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：

董事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、共計 48 項指標，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.92~5 分(總分 5 分)之間，顯示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。

整體董事會		
衡量指標	指標數	平均分數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.92
B.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5.00
C.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5.00
D.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5.00
E.內部控制	7	5.00
F.其他項目	3	5.00

(2)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：

董事成員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，共計 25 項指標，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.97~5 分（總分 5 分）之間，顯示董事對於董事會運作之效率及效果，均有正面評價。

董事成員		
衡量指標	指標數	平均分數
A.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5	5.00
B.董事職責認知	3	4.97
C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4.99
D.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5.00
E.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5.00
F.內部控制	3	5.00

(3)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：

審計委員會成員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，共計 22 項指標，各面向平均分數皆為 5.00 分（總分 5 分），顯示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審計委員會		
衡量指標	指標數	平均分數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.00
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5.00
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5.00
D.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5.00
E.內部控制	3	5.00

(4)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：

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評量指標包含四大面向，共計 19 項指標，各面向平均分數皆為 5.00 分（總分 5 分），顯示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薪資報酬委員會		
衡量指標	指標數	平均分數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.00
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5.00
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5.00
D.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5.00

(5)提名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：

提名委員會成員評量指標包含四大面向，共計 19 項指標，各面向平均分數皆為 5.00 分(總分 5 分)，顯示提名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提名委員會		
衡量指標	指標數	平均分數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.00
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4	5.00
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5.00
D.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4	5.00

(6)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：

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評量指標包含四大面向，共計 17 項指標，各面向平均分數介於 4.75~5 分(總分 5 分)之間，顯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整體運作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		
衡量指標	指標數	平均分數
A.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4.75
B.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3	5.00
C.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5.00
D.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5.00